



# (12)实用新型专利

(10)授权公告号 CN 205980404 U

(45)授权公告日 2017.02.22

(21)申请号 201620686719.X

(22)申请日 2016.07.01

(73)专利权人 汤佳丽

地址 214000 江苏省无锡市北塘区华仁凤  
凰城19#501室汤佳丽

(72)发明人 汤佳丽

(51)Int.Cl.

F24J 2/46(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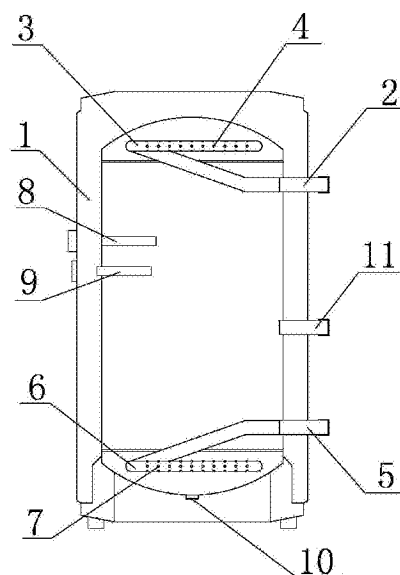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

## (54)实用新型名称

暖通承压水箱

## (57)摘要

本实用新型是暖通承压水箱,其结构包括箱体(1),出水管(2)伸入箱体(1)内,进水管(5)伸出箱体(1)外,出水管(2)位于箱体(1)上部,进水管(5)在箱体(1)内的一端连接进水环形管(6),进水环形管(6)上均布若干个进水孔(7)。本实用新型的优点:由于出水管位于箱体上部,进水管的出水端位于箱体下部且设进水环形管,进水环形管上均布进水孔,进水管流入的冷水通过进水环形管上的进水孔均匀缓慢的流入水箱内,水箱内的热水在冷水的压力下自然往水箱上部运动,再从水箱上部的出水管流出,出水管连接出水环形管,出水环形管上均布出水孔,使出水的温度也均匀稳定,本实用新型设计合理,提高并稳定了出水温度和换热效率。



1. 暖通承压水箱,其特征包括箱体(1),出水管(2)伸入箱体(1)内,进水管(5)伸出箱体(1)外,出水管(2)位于箱体(1)上部,进水管(5)在箱体(1)内的一端连接进水环形管(6),进水环形管(6)上均布若干个进水孔(7);所述的出水管(2)在箱体(1)内的一端连接出水环形管(3),出水环形管(3)上均布若干个出水孔(4);所述的箱体(1)上设镁棒(8)和感温棒(9),镁棒(8)和感温棒(9)伸入箱体(1)内;所述的箱体(1)底部中心设排污管(10);所述的箱体(1)中部设回流管(11)。

## 暖通承压水箱

###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的是暖通承压水箱,具体设计一种太阳能热水器暖通承压水箱。

### 背景技术

[0002] 传统的太阳能热水器承压水箱出水管一般位于水箱下部,进水管位于水箱上部,冷水从水箱上部进,经过与内部热盘管的热交换,热水从水箱的下部出水管流出使用,但由于热水比重比冷水轻,热水容易留在水箱上部,因此从出水管流出的热水经常由于热交换不充分而温度达不到使用要求,换热效率不高。

### 发明内容

[0003] 本实用新型提出的是暖通承压水箱,其目的旨在克服现有技术存在的上述不足,提高并稳定了出水温度和换热效率。

[0004] 本实用新型的技术解决方案:暖通承压水箱,其结构包括箱体,出水管伸入箱体内,进水管伸出箱体外,出水管位于箱体上部,进水管在箱体内的一端连接进水环形管,进水环形管上均布若干个进水孔。

[0005] 优选的,所述的出水管在箱体内的一端连接出水环形管,出水环形管上均布若干个出水孔。

[0006] 优选的,所述的箱体上设镁棒和感温棒,镁棒和感温棒伸入箱体(1)内。

[0007] 优选的,所述的箱体底部中心设排污管。

[0008] 优选的,所述的箱体中部设回流管。

[0009] 本实用新型的优点:由于出水管位于箱体上部,进水管的出水端位于箱体下部且设进水环形管,进水环形管上均布进水孔,进水管流入的冷水通过进水环形管上的进水孔均匀缓慢的流入水箱内,水箱内的热水在冷水的压力下自然往水箱上部运动,再从水箱上部的出水管流出,出水管连接出水环形管,出水环形管上均布出水孔,使出水的温度也均匀稳定,本实用新型设计合理,提高并稳定了出水温度和换热效率。

### 附图说明

[0010] 图1是暖通承压水箱的结构示意图。

[0011] 图中的1是箱体、2是出水管、3是出水环形管、4是出水孔、5是进水管、6是进水环形管、7是进水孔、8是镁棒、9是感温棒、10是排污管、11是回流管。

### 具体实施方式

[0012] 下面结合实施例和具体实施方式对本实用新型作进一步详细的说明。

[0013] 如图1所示,暖通承压水箱,其结构包括箱体1,出水管2伸入箱体1内,进水管5伸出箱体1外,出水管2位于箱体1上部,进水管5在箱体1内的一端连接进水环形管6,进水环形管6上均布若干个进水孔7。

[0014] 所述的出水管2在箱体1内的一端连接出水环形管3,出水环形管3上均布若干个出水孔4,使出水的温度均匀稳定。

[0015] 所述的箱体1上设镁棒8和感温棒9,镁棒8和感温棒9伸入箱体1内,可感应箱体内温度变化和防止水垢积累。

[0016] 所述的箱体1底部中心设排污管10,排污更有效。

[0017] 所述的箱体1中部设回流管11。

[0018] 以上所述的仅是本实用新型的优选实施方式,应当指出,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来说,在不脱离本实用新型创造构思的前提下,还可以做出若干变形和改进,这些都属于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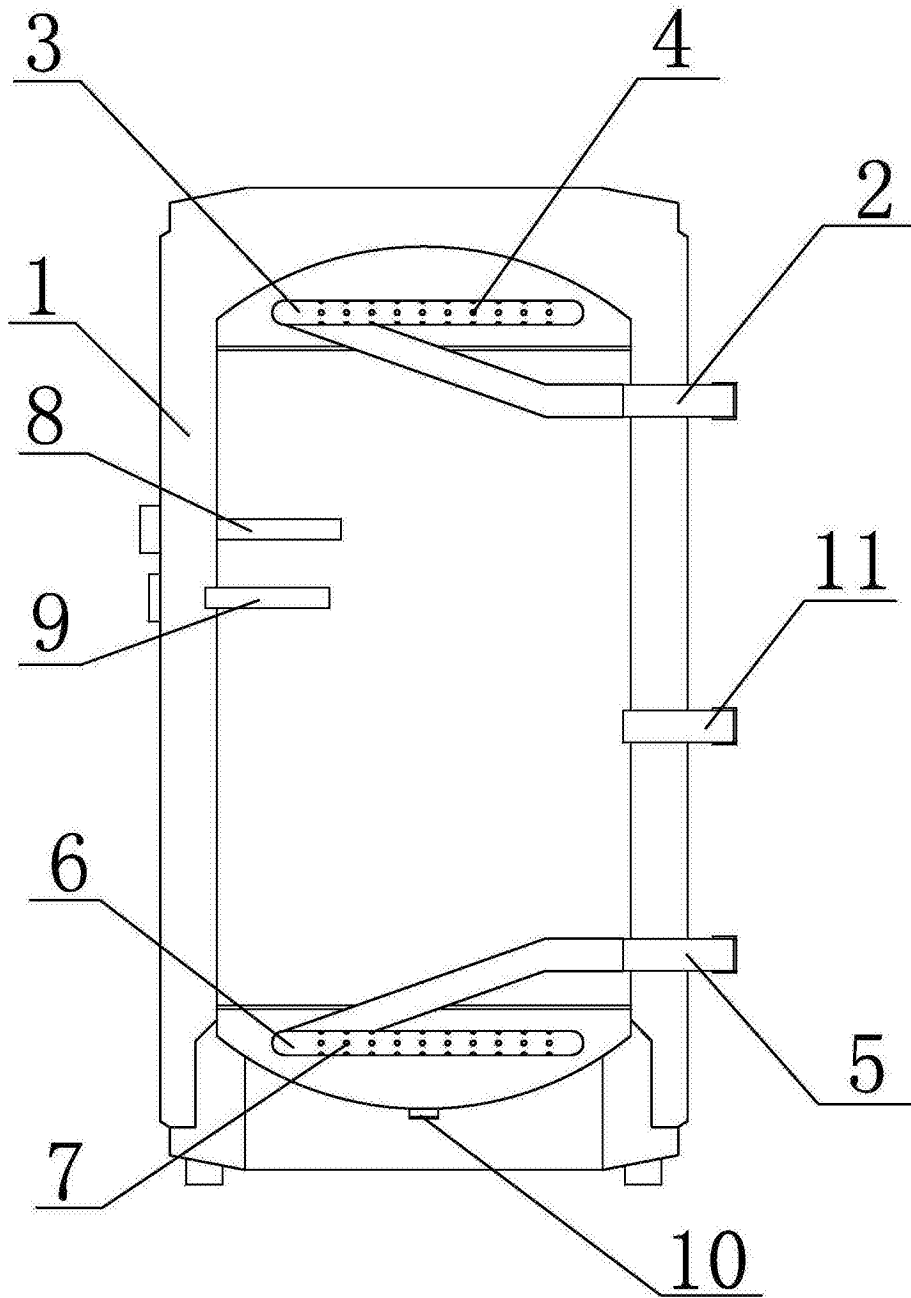


图1